

证券代码：838453

证券简称：建工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陈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，公司董事会聘任陈惜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惜，女，1982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5 年毕业于湛江海洋大学，财务会计专业，本科学历，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9 月于东莞市怡高纸品有限公司任会计，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于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，2013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，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2022 年 4 月至今任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财务负责人的任命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6日